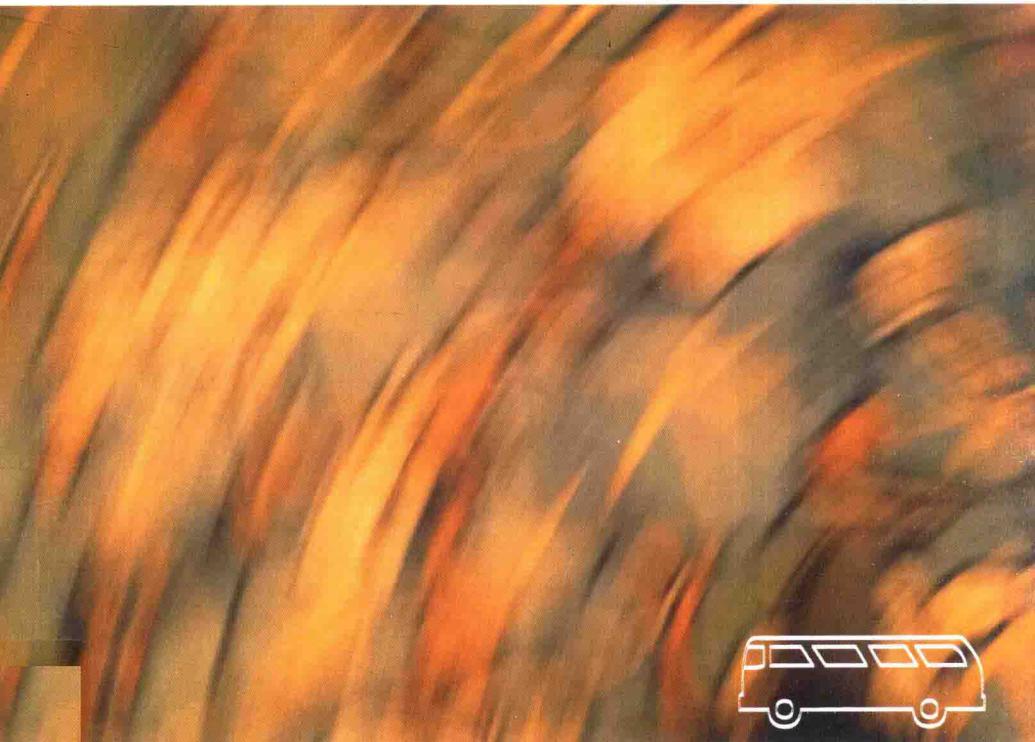


重返年轻时代
寻找时光罅隙里最初的纯真

江言/著

6路车开往终点



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6路车开往终点

江言 著

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
太白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6路车开往终点 / 江言著. — 2版. — 西安: 太白文艺出版社, 2017.9

ISBN 978-7-5513-1272-1

I. ①6… II. ①江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17) 第186891号

6路车开往终点

6LUCHE KAIWANG ZHONGDIAN

作 者 江 言

责任编辑 史 婷

整体设计 行龙文化

出版发行 陕西新华出版传媒集团

太 白 文 艺 出 版 社 (西安北大街147号 710003)

太白文艺出版社发行: 029-87277748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

开 本 889mm×1230mm 1/32

字 数 200千字

印 张 8.625

版 次 2016年1月第1版

2017年9月第2版第1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5513-1272-1

定 价 29.80元

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 可寄出版社印制部调换

联系电话: 029-87250869

序 幕

什么让我们眷恋？夜晚的繁星，林间的鲜花，耳畔的笑语——一切美好而短暂的事物，都会激起人们内心深处的依恋之情。有时候，当你听到某首歌、读到某行文字、瞥见某个场景，是否会在瞬间被感动，想起过往那些萋萋芳洲，那些楚楚伊人，想起我们年少时隐秘的情怀……

你不由自主被拽入孤独追忆的暗流，这种掺杂着酸楚、痛惜、无奈、甜蜜的理不清的情感，它撩拨起你记忆的琴弦，时而消沉，时而欢快。你的心中是否幻化出一片愁云惨雾，又顿时一亮，或低或高的琴声恰似记忆之光明明灭灭，不经意间演奏出令人回味无穷的悠远乐章。

此刻，我恰恰遭遇了这复杂的情绪。我正在西二环上尾随着堵塞的车流如蜗牛般徐徐前行，突然听见车载音乐台朗诵一首年代久远的配乐美文《永远的蝴蝶》：“那时候刚好下着雨，柏油路面湿冷冷的，还闪烁着青、黄、红颜色的灯火……”

这意料不到的朗诵声使我猝不及防，脑际猛然一颤，握着方向盘的双手也似乎跟着微微颤抖。也可能是错觉，但我的的确确受到这声音的影响，这篇我们曾经吟诵多次无比喜爱的文章，随



着时光的流逝早已被忘却在记忆的某个角落里，其上想必布满尘土，一片寂寥。但，不想还有人先我记得。

“‘谁叫我们只带一把小伞啊。’她微笑着说，一面撑起伞，准备过马路去帮我寄信……”多么熟悉的声音，在瞬间感染了我。

“没有人知道那躺在街面的，就是我的，蝴蝶……”文章缓缓朗诵完。之后略略安静了几秒钟，才听男主持人说：“好美的文字，让我心好痛。”女主持人说：“有点伤感，听得我想掉眼泪。”

“这是个凄美的故事，深深地拨动了我们的心弦。”女主持人说，“现在让我们短暂伤感几秒钟———二——三，好了，我们再回到现实生活中来，现在来到轻松的搞笑一刻！”

“三个小孩去智商仪上测智商，第一个小孩 100，第二个小孩 110，第三个小孩把头伸进去机器没有反应，良久才缓慢发出声来，”男主持人故意卖关子，拉长了语调说道，“‘请不要把木瓜伸进来！’”

“哗啦啦啦啦……”是录制的拍掌声音。我不由乐得跟着笑出声来。

电台主持人不愧科班出身，情绪收放自如，但我却不能。一笑之后陷入深深的惆怅中。

这篇文章因她朗诵过，当时便无缘由地喜欢。时隔多年再次聆听无比亲切。这伤感的声音，在瞬间触动我埋藏久远的记忆。

关于她，我不知如何述说。现在，昔日时光早已流逝不见，我不再是从前那个充满幻想的清瘦少年，但她在我心中一直是那个静美的少女。她那自然天成的纯真、始终不肯开怀的羞涩笑容、欲说还休的矜持，曾那般深深地感染着我！

我曾拒绝和某人的重逢，但对于她，我渴望相见，哪怕短暂的一刻。可现在我知道这是奢望，她在往事之河上消逝，再无影踪。

我期待与她的相逢。十年时间，时光飞逝万物流转，杜拉斯的湄公河干涸又丰盈，村上春树的大象想必已经重返心中平原，但她，始终不曾回来。

我驱车沿着6路公交车的线路向郊外行进。6路车从城南经过市中心开往城东，从前是从城南的科大开往城东的工大，或者说是从城东的工大开往城南的科大。如今，两头都扩延了线路。南边延伸五站通到郊区新建的跳水馆，东边延伸三站到东开发区，从距离上看已到了k河之畔。

一路上是鳞次栉比的高楼、富贵逼人的各款名车、风姿绰约的各色广告牌，还有秀色可餐的美少女的身影……但这些只是我眼中的过客，事实上再美的景致此刻于我都只能算是过眼云烟，因为我已沉浸到往事的浮想之中……

曾几何时，我的心一直在6路上不曾离开。这路曾载过我和方莹无数个来回的公交车留下我许多的记忆。6路车从起点开往终点，再从终点回到起点，几乎每个周末，甚至有时候下午课后，我都会坐上6路车去终点工大找方莹，一起吃饭、看电影、游玩，算好时间赶在女生宿舍楼熄灯前回来。相反，方莹也会坐6路车到终点来科大找我，赶在女生楼关门前回去。当然我乘车找她的次数远远多于她来找我的次数。从这点上，我明白我对她的在乎多于她对我。想到这儿我很伤感，因为自始至终我不知道她爱不爱我，她从来没对我说过“我爱你”三个字。当然我也吝啬地没说过。我最多只说过“我喜欢你”，等到我非常想给她说那三



个字的时候，她却离我而去了。

我现在还记得6路上温馨的时刻，她永远坐在我前排，她喜欢转过来和我说话，风拂过她的秀发，飘在我搭在座位后背上的手臂上，很温暖细腻的感觉。有时候上来老人或孕妇，她总是第一时间起身让座，而这时我就有理由让她和我坐在一起。起初她因为羞涩而不愿意，后来还是坐下来，我向后移，给她腾出地儿来，她坐下，我双手环绕她腰际，闻到她发梢上好闻的洗发水味道。再有时候我也给人让座，我俩各一只手握住公交车顶部的吊环，另一只手拉在一起直到终点，就算握出细汗也不曾分开……

这温馨的6路车，我和方莹相处的十分之一的时光便在其上。每次单程近40分钟的车程，三年算下来是一段不短的光阴，但我始终觉得太匆匆。还来不及回味，来不及留恋，便随风而去了。

车经工大校区，我放缓了速度。这是方莹的母校，我曾经多次拜访过，留下太多的足迹。现在我只能从车上短暂地窥得一二，校门显然整饰一新，沿街的那一排门面房不见了，取而代之的是铁栏杆围起的“现代围墙”，目之所及是昔日的图书馆、田径场，场上像是有班级在上体育课。

6路公交线从前到此为止，现在向东延伸，三站后到达终点k河之畔。k河之畔是我的终点，我和方莹不止一次去过那里，而且，方莹也独自去过那里。我有许许多多的问题，当年不曾想到，甚至如今也不甚明白的，也许，在那里能找到答案。

有风从河中来，清风习习，涟漪荡起，散向远方。有蜻蜓掠过水面，拂动翠柳的倒影。河岸有青草，有蒲公英的嫩黄花冠。草间则有蟋蟀在唱歌，有不知名的虫子在巡游。

这些都未改变，改变的是从前人迹寥寥的乡村水域如今成了炙手可热的开发热土。当年我们需踏过杂草步行于此，现在已有宽敞的车道直达，水岸边则竖起挺拔的高楼。

纵使相隔多年，我对这片水域的情感始终未变，何况那些往事，我终究无法逃避，必须回来真诚面对。音乐台的一篇配乐文章突然让我坠入往事的深渊，我先要从这深渊中爬出，我原以为我足够坚强，不曾想在往事面前，我始终不堪一击！

水边已失却当年的宁静，有行人三三两两走过，也有青春少女在草间摘取蒲公英的花瓣，踮起脚尖轻轻移动想捉住那绿色的蚂蚱。我终于恍惚了，十年前女孩方莹，也是这般光景。我审视着每一位路过的青春少女，无论长相、气质，在我眼里她们都和方莹相去甚远。

看来，时间可以洗涤一切，那时候我偶尔觉得她任性、不够活泼，甚至有些认死理，在这里我们甚至有过激烈的争吵。但现在，她在我记忆里只剩下美好。想必是年龄的关系吧，现在我成长得足以盛下所有温柔，但她却离我远去了。

对于她，种种原因，我连一张照片都没留下。也许是时隔多日的缘故，我已忘却了她的容颜，但奇怪的是此时此刻她的模样渐渐清晰，虽然还不能忆及全貌，但我已经能够清晰地记得某一刻的场景。譬如，她抿嘴浅笑舒心的样子，她挽着我的胳膊很温柔的神态，还有她生气时欲夺路而走的坚定的模样……

事实上，在她离开我的第二年春天，我一度十分伤感，频频想起初逢的旧事，想起这个城市，想起彼此的校园，想起6路车，想起这河及河之岸边，我很想写点什么，以示纪念。可写些什么



呢？因为我不知道开始在何处，也不知道终点在何方。但现在，既然我再度掉入记忆的泥潭，就必须静下心来，理清头绪，完完整整地讲述这个故事。因为，我曾经说，我会把她写进我的故事里。她当时说，我才不呢，我问她为什么，她说故事都是假的，她不喜欢故事。不过她说，你写吧，她唱道：“看我在你心中是否仍完美无瑕。”

这是我能记得她能让我释怀的话语之一。“看我在你心中是否仍完美无瑕。”完美无瑕的颤音，完美无瑕的歌词。可是，我被她这悠扬之歌所迷惑，我以为这只是她的无心笑语，直到多年以后想起这个片段，我才知道她心中的世界，其实有最火热的挽留。我始终无法进入的她遥远的心灵尽头，不是荒原，而是接近天际线的自由！

好比一本书，需要从头读起，任何断章取义都将失之偏颇或适得其反。记忆也大抵如是，它薄如蝉翼，稍有疏忽折损将不复完整。我必须小心翼翼从头说起，是的，从头说起。

我的高中时代是在南部的一个小县城度过的，像中国许许多多落后的小县城一样，虽然贫瘠却是成长的温情天堂。

县城高中坐落在城市中心区，学校后门开在最繁华的正街上，离县城的中心地标建筑百货大楼只有 500 米不到。后门只在上学放学时才打开那么一会儿，平时大门紧闭，但这并不妨碍我们对正街的憧憬。正街上有录像厅、音响店、台球厅、电子游戏厅、书店……我们在体育课时总能听到正街上音响店里传来的罗大佑的歌声“乌溜溜的黑眼珠和你的笑脸，怎么也难忘记是你容颜的改变……”以及陈慧娴的“来日纵是千千阙歌，飘于远方我路上……”低音炮震耳欲聋。门对面是一家录像厅，整日放的是港台录像，打斗枪战武侠和无厘头搞笑一应俱全。这里不但是我们周末结伴而去的天堂，有时从门缝里看见“新片运到”的字样也使得我们心痒难熬。课堂上女生传阅的是琼瑶的言情小说、席慕容的诗，男生则多看金庸、古龙、梁羽生的武侠小说。课间谈论



最多的是这武侠的豪情。诸如小李飞刀和阿飞武功孰高孰低，胡斐在雪山之巅的那一刀是否会向苗人凤砍下去……

我所在的高三（1）班是毕业班里唯一的重点班，班上 60 名学生。在这样的县城高中，每年能考上大学的学生不超过十个，大部分学生只是陪太子读书。所以老师多是睁只眼闭只眼，只抓前 20 名。对我们这些 20 名之外的差生来说，学不学其实并不重要。高三年级还有两个毕业班，被称为慢班，差生云集，连一个大学生都甭想出现。事实上他们连参加高考的机会都没有，学校出于升学率的考虑，会考过后就放他们回家了。既然没人管，我们的逃课顺理成章，打台球、看录像这些功课我温习得滚瓜烂熟。我最爱看的是《逃学威龙》《赌神》以及《英雄本色》，每一部都看了三次以上。台球技艺从无到有，最后竟然和高手过招也不胆怯。当然我们逃课也不是十分自由，门卫便是妨碍我们的死敌。但敌人有缺陷，他喝水频繁，一杯茶一会儿就喝完，趁他转身进屋给茶杯添水的空当，我们一溜烟闪过门口，猫着腰从窗下快速穿过。有时候校长心血来潮会站在门口，他伟岸的身躯像铁塔一般，彻底封锁了我们前进的道路。这时我们只能从武侠中寻找灵感，实习飞檐走壁的绝技，溜到操场，从紧挨围墙的大树上冒险跳到围墙上，然后猫腰弓下身子，双手扶紧墙头，吊下身子从围墙上跃下来。有一次不小心，下来的时候跳在石头上扭了脚。整整两个月，我一摇一晃地进出班里，俨然成了一道风景。

方莹就在这个时候转学到了我们班上。她由班主任领进来的时候我正在为行动不便整日待在教室里而烦躁。她是那种能让人眼前一亮的女生，短发齐耳，明眸皓齿。做自我介绍时一开口竟然是标准的普通话，相对满教室学生只讲方言的情形来说，这一

点尤为重要，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接下来的时间她的一举一动尽收我眼底，我甚至打听出了她来自县城东部深山里的××基地中学。基地原本是军工企业，现在转向民用，规模庞大，据说连职工和家属加起来有三万人之多。来自这么大的企业，她说普通话就很好理解了。

这个普通话说得十分标准的女生，连语文老师也注意到了。第三周作文课上，语文老师给大家推荐了一篇他认为很好的文章，他建议由方莹读，他说用标准的普通话读出来才有味道！

方莹欣然受命，她开始朗诵。很优雅的普通话朗诵，我只能从电视里才能听到的标准的、动听的普通话！她加入了自己的情感，因而十分动听。我直到现在还仿佛听到她那甜美的朗诵：

“那时候刚好下着雨，柏油路面湿冷冷的，还闪烁着青、黄、红颜色的灯火。”

语文老师授意她朗诵的是台湾作家陈启佑的《永远的蝴蝶》，讲述的是一个女孩过马路帮他男友寄信，却意外发生车祸不幸遇难的事。她读着读着，被情节感染，仿佛身临其境，眼里噙满泪水。

“没有人知道那躺在街面的，就是我的，蝴蝶。这时，她只离我五米远，竟是那么遥远。更大的雨点溅在我的眼镜上，溅到我的生命里来。”

这电视里才有的温情音调从她嘴里发出，宛如天籁之音。我久久地凝视着她，自己浑然不觉。

她坐第三排，我坐倒数第三排，我实在找不到机会和她说话。我一拐一拐进教室时会飞快地扫她一眼，但她从来不曾看我一下。

真正的交往始于两个月后的校运动会上。班长确定了我们班



通讯组的人选，我排在第一位，接下来还有三位，她居末。

作为学习成绩中等，但语文成绩每次傲视群雄排名第一的我，的确有入选的理由，我的作文很受语文老师赞赏，常常作为范文在班上及年级里诵读。尽管班长不太欣赏我，但出于稿件播出率的考虑，每年的运动会，我是铁定的通讯组成员。

她被选上，可能是普通话好的缘故，但普通话好和写通讯稿不知有何必然联系？以我小人之心想，那就是班长喜欢她，班长恰好坐她前排，据我的观察，他最近回头的频率的确偏高。

运动会进行得如火如荼，我的通讯稿写得不亦乐乎，很快在播出数量上引领全校班级之先。“现在是高三（1）班来稿”，这句话的出勤率刺激着她，因为里面没有她的一份功劳。我们通讯组的四人分两张桌子前后坐在一起，由团支部书记亲自服务，谁缺纸少墨水之类，团支部书记会殷勤地供给。再有，谁的通讯稿写完，团支部书记也会立马给主席台上的审稿组递上去。审稿组由学校语文教研组的三位年轻老师担任，她们选好稿件这才交给播音组播出。

方莹热情高涨，但遗憾的是她的投稿全部泥牛入海，这使得她很沮丧。我不动声色地静观其变，尽管我和她坐在一块，但没和她说一句话。

终于，她忍不住了，她侧过身来，把一张纸轻轻放在我面前：“你能帮我看看吗？”标准的普通话，很好听。没等我应声，她就侧过身去。

我将她的稿件略作修饰，改平庸的字眼成华美的句组，加入充满激情的感慨，如同素衣淡服的女子略施铅华和粉黛，自然更

易上镜。改好后我用钢笔头轻打她左臂示意，她接了过去。她重新工整地抄写一份，递给了团支部书记。

五分钟后，稿件播出了。我看出来她很高兴，她回过头来说谢谢你。

这改稿的举手之劳让我给她带来了好感。看得出来她是个知恩图报的女孩，中午休息时分我把刚刚痊愈的脚架在桌子上，看古龙的《多情剑客无情剑》，她吃完饭返回来，将一个餐巾纸衬着的苹果递给我。“谢谢！”我接过来。她另一只手里也有一个苹果，她轻轻咬一口，露出洁白细密的牙齿。

“在看什么啊？”

“古龙的小说。”我把书从桌上推给她。

她一只手接过去，翻了几页。

“武侠小说我弟挺喜欢看的。”

.....

交谈这玩意儿，只要双方有彼此交流的愿望，就算说个三天三夜，也有说不完的话题。家庭状况、童年趣事、师生逸事、市井见闻……你可以诸门列举，也可以融会贯通。

我对方莹的情况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，她本来在她们厂里子校上高中，但子校的教学质量比不上县城里，所以就托关系转到我们班来。虽然这里每年只能考上几个大学生，好歹也是县城硕果仅存的重点高中。

她显然是不愿意的。初到陌生环境，没有朋友，住在简陋的女生宿舍里很不方便。而且这里的学生基本上都说方言，连老师



都很少讲普通话，听课都存在语言障碍。

这一点激起了我的共鸣。我告诉她其实我也不喜欢听人说方言，我家也不在这儿，因为这里的高考分数线要比我们那里少 20 分，所以就被父母硬塞到这儿了。

是吗？她说。这相似的境遇使彼此的距离越来越近。直到大家陆续就座，主席台宣布运动会继续进行，我们这才意犹未尽地停止了攀谈。

下午的通讯稿，她俨然把我当成了自己人，稿件写好便递过来，说让我看看，连谢谢也省了。我乐得给她效劳，挖空了肚里的才华给她一一修饰润色，听长相平平但音调极其出色的女播音员一一播出。

她往后转身的频率高度增加，她的笑容愈来愈灿烂。我知道许多人在以复杂的心理揣度我们，其中包括班长，他多次凑过来和方莹说话，方莹虽然也是热情应对，但是从一个细节可以看出，我已经迅速超越他成为高三（1）班方莹最好的朋友。这个细节是这样的：团支部书记递来两个口香糖犒劳我们，她接过来，正要转给我一个，这时班长不失时机凑过来了，她便给了班长一个，把另一个折成两半，她一半，我一半。孰远孰近？就此微小的细节后来我征询了许多人的看法，大家无一例外地给予了相同的看法：“当然是和分吃口香糖的人近呗，傻瓜！”

这是后话，其实我当时就感受到这个细微举动蕴含的特别意义。投桃报李，我以我从高一就练习庞中华字帖三年不缀的功力，在白纸上写下了如下遒劲有力的钢笔字递给她：“同是天涯沦落人，相逢何必曾相识——与方莹同学共勉。”“沦落”二字有点

凄惨，远没到这一步，但后句“相逢何必曾相识”，貌似废话却十分贴切。我把能记起的所有描写友情的唐诗宋词筛选一遍，还是觉得这一句传神。

不一会儿，方莹照猫画虎，也写了句诗和我共勉，她写的是“海内存知己，天涯若比邻”。从立意上看，少了我那句的伤感，更为大气从容。

2

运动会后的那个周末，她没回家。在校园里恰巧碰见，我约她，她爽快应允。我请她在市中心的酒楼里吃川菜，然后去打台球。她对台球一无所知，第一次打，把球击得乱跑。打台球时我们见到了班上的同学，她很大方地和他们打招呼。之后我们去河边散步，说了很多话，很晚才回到学校。

她成了我女朋友的传闻不胫而走，想必是台球厅遇到的同学散播的消息。有狐朋狗友问我，我断然否认。他们便在最后一排大声喊“江言”，注意到她回过头来看，大家便笑我：“别装了。”

对于大家开我们的玩笑，她并不在意。慢慢地她开始朝我的座位上跑，有时过来向我讨教语文问题，有时中午饭后过来给我座位上放个橘子、苹果之类。她如此我也不避嫌，看她同桌不在的时候公然坐在她旁边和她说笑，面对班长嫉妒的眼神也心安理得。再以后我们公然一起出入，俨然成了一对早恋中的男女。

但说早恋有点名不副实。我和她连手都没拉过，别说吻她了。有狐朋狗友出谋划策说电影院和公园是最浪漫的两大地方。我曾谋划和她看过两次电影，第一次是《唐伯虎点秋香》，她看得咯